证券日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福华尚纬 公告编号:临2026-045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10日通过专人送达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洪林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3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6)。

关联董事叶洪林、李瑞琪、张浔萦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3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47)。

关联董事叶洪林、李瑞琪、张浔萦在本议案投票中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予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事宜的授权,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福华尚纬 公告编号:临2026-047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日,公司与控股股东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以下简称“福华化学”)就发行方案调整事项签署《<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对此项议案回避表决。同日,公司与福华化学签署《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2025年8月1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鉴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生调整,公司与福华化学签署《补充协议》,就上述发行方案调整事项对《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部分条款进行调整。

二、《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补充协议》签署主体

甲方/认购人:福华通达化学股份公司

乙方/发行人/公司: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二)对《股份认购协议》相关条款的修改

1、认购价格及定价依据

1.1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发行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认购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下同)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最终发行价格将由发行人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或根据监管政策变化或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方案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1.2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发行人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息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相应调整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和发行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对发行价格、定价方式等事项进行政策调整并明确规定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则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做相应调整。

2、认购数量和认购金额

2.1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即865,437,102.15元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137,153,265股(含本数),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发行人剔除库存股后已发行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将由发行人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或根据监管政策变化或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方案协商确定。

2.2认购人不可撤销地承诺以不超过人民币865,437,102.15元(含本数)的金额认购发行人以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发行的全部股票。

2.3若发行人股票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现金分红、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相应调整本次股份认购数量的上限。

2.4若本次发行的股票总数及/或募集资金总额因监管政策变化或根据发行核准文件的要求予以调减的,则认购人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及认购金额届时将相应调整。

3、协议的生效

本补充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成立,与《股份认购协议》同时生效。

4、其他

4.1本补充协议系对《股份认购协议》的修订,如本补充协议与《股份认购协议》的约定存在不一致的,以本补充协议的约定为准。本补充协议与《股份认购协议》应被视为并被解读为完整文件。

4.2除本补充协议对《股份认购协议》作出的明确修订外,《股份认购协议》中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且继续有效。为免疑义,各方于本补充协议生效之前在《股份认购协议》项下应当享有或承担的权利义务应继续存在。

4.3本补充协议正本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其余用于履行报批、备案及信息披露等法律手续之用,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已就本次发行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均就相关议案进行了表决并一致同意。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6年6月1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本次发行尚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福华尚纬 公告编号:临2026-046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调整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由“6.31元/股”调整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发行数量由“不超过137,153,265股(含本数)”调整为“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137,153,265股(含本数)”。

●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

根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代表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对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

调整前: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6.31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调整后: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最终发行价格将由发行人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或根据监管政策变化或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方案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2、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137,153,265股(含本数),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剔除库存股后的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股票数量为准。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137,153,265股(含本数),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剔除库存股后的公司总股本的30%。

最终发行数量将由发行人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或根据监管政策变化或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方案协商确定。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调整不涉及增加募集资金数额、增加新的募投项目、增加发行对象或认购股份,不构成发行方案的重大变化。根据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本次调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福华尚纬 公告编号:临2026-048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6〕132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落实和逐项回复说明,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补充和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上交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华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6—35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中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中标通知书》,本公司被确定为渝赤叙2标项目沥青路面工程中标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贰亿零伍佰伍拾玖万贰仟陆佰叁拾捌元捌角捌分(?205,592,638.88)。

一、业主方及项目基本情况

(一)业主名称: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业主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项目工期:315日历天。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地方相关技术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四)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重庆市江津区。

主要工程内容:渝赤叙2标项目K0-470.071至K28+380范围内工程范围内沥青路面面层、水泥混凝土面板、培土路肩、中央分隔带回填土、土路肩加固及路缘石、路面及中央分隔带排水等。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项目中标金额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82%,具体金额以最终实际结算为准。该项目的中标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力和扩大市场份额。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与项目业主方正式签订合同,因此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07 证券简称:北新路桥 公告编号:2026—36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新疆辖区上市公司2026年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将参加由新疆上市公司协会根据新疆证监局工作部署,联合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举办的“2026年新疆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2026年6月26日(周五)15:00-17:3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2025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丰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89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2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丰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06月12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7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65,014,106.06
	截止基准日基金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3,002,821.22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10份基金份额)		0.078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6年度的第2次分红

注: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20%。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06月16日
除息日	2026年06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06月1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管理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26年06月16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并于2026年06月17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年06月18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并在开放日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对于权益登记日开放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基金,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当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5)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05-8888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16日

关于嘉实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6年端午节前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7003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嘉实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实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年6月18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6月18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6月18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纯债债券A	嘉实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70037	07003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26年6月18日起暂停嘉实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照常办理。

2)2026年6月22日起(含2026年6月22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本基金恢复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后,将仍然对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本基金单个开放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得超过100万元,如超过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申请的,视为下一个开放日的申请。

4)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 新增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的公告

由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确认,自2026年6月16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新增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为申购赎回代办证券公司。投资者可通过开源证券办理下述基金的场内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涉及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场内简称	扩位简称
1	511060	海富通上证5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年地债	5年地方债ETF海富通
2	511180	海富通上证投资级可转债及可交换债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转债	可转债ETF海富通
3	511190	海富通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用债	信用债ETF海富通
4	511220	上证城投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城投ETF	城投债ETF海富通
5	511270	上证10年期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年地债	10年地方债ETF海富通
6	511360	海富通中证短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短融ETF	短融ETF海富通
7	513860	海富通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HKC科技	港股通科技ETF海富通
8	563860	海富通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500海富	中证A500ETF海富通

投资者在开源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具体流程、规则等以开源证券的规定为准,开源证券的业务办理状况亦请遵循其规定执行。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kysec.cn

客服电话:95325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号码: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88302 证券简称:海创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1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治疗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MASH)药物HP515临床IIa期试验取得最终分析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主研发的拟用于治疗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MASH,曾用名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NASH))的1类创新药物HP515片的临床IIa期试验(以下简称“该试验”)最终分析结果达到主要终点和关键次要终点。主要结果公告如下:

★ 显著降低肝脂肪含量:该研究主要疗效终点为独立第三方评估的通过磁共振质子密度脂肪分数(MRI-PDFF)测定的第12周肝脂肪分数(LFC)较基线变化的百分比。结果表明,每日一次口服HP515片各剂量组(40mg、50mg和60mg)12周平均LFC均降低50%以上,而安慰剂组仅降低3.5%,各药物组与安慰剂组的差异均有显著统计学意义(P<0.001)。而且,各药物组12周LFC较基线降低≥30%及≥50%的患者比例均明显高于安慰剂组(P<0.001)。

★ 明显改善血脂异常:与安慰剂组相比,HP515片治疗12周时的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LDL-C)、载脂蛋白B(ApoB)、非高密度脂蛋白胆固醇(non-HDL-C)、总胆固醇(TC)、和甘油三酯(TG)小而密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sd-LDL-C)均明显改善(P<0.001)。

★ 优异的安全性特征:HP515片总体耐受性良好,除有1例与药物不相关的3级不良事件(AE)外,其余AE均为1-2级,各组(包括安慰剂组)间AE分布均匀,未发生任何严重不良事件(SAE),未发生任何导致退出的药物相关的不良事件。总体安全性特征与已报道的其他THR-β激动剂相似。

综上,该试验结果表明HP515片能显著改善肝脂肪代谢,同时可以改善血脂异常,而且其总体安全性良好。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HP515片是公司自主研发的一种口服高选择性,高活性THR-β(甲状腺激素受体β亚型)激动剂,HP515片能直接作用于THR-β激活下游基因转录,通过增强肝细胞脂质代谢活性、提高肝脏脂肪代谢、降低脂毒性达到对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的改善效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国内无同类靶点产品获批上市。

HP515于2024年8月获得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用于代谢性脂肪性肝炎(MASH),并于2024年9月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批准用于代谢性脂肪性肝炎(MASH)。公司已完成HP515的I期临床试验,结果证明HP515在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及药效动力学方面均达到预期。

二、MASH适应症简介

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病(MASLD或MAFLD)是遗传易感个体由于营养过剩和胰岛素抵抗引起的慢性进展性肝病,疾病谱包括代谢相关脂肪肝、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炎、及其相关纤维化和肝硬化[1]。MASH是MASLD的较严重亚型,是一种潜在的进展性肝病,患者肝脏肿大,肝脏脂肪变性,炎症反应增加,肝纤维化增加,进一步可发展为肝硬化、肝细胞癌及死亡[2]。MASLD,是全球最常见的慢性肝病,普通成人患病率在6.3%-45%,其中10%-30%为MASH。中国在内的亚洲多数国家MASLD患病率处于中上水平(>25%)。全球范围内MASH的患病率为3%-5%[3],死亡率25.56%,美国成人MASH患病率可达5.8%5。患病率变化与肥胖症、2型糖尿病、代谢综合征流行趋势相平行,预计到2030年,中国MASH患者数量将达到4,830万[4],美国MASH患者可达2,700万[5]。

[1] 中华医学会肝病学分会,代谢相关(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病防治指南(2024年版)

[2] Zobair M. Younossi. Non-alcoholic fatty liver disease – A global public health perspective [J]. Journal of Hepatology, 2019 vol.70:531 – 544.

[3] YOUNOSSI ZM, KOEING AB, ABDELATIF D, et al. Global epidemiology of nonalcoholic fatty liver disease-meta-analytic assessment of prevalence, incidence, and outcomes [J]. Hepatology, 2016, 64(1):83-84.

[4] 药融咨询《NASH治疗领域市场和研发格局分析报告》

[5] Le P, Tatar M, Dasarathy S, et al. Estimated Burden of Metabolic Dysfunction-Associated Steatotic Liver Disease in US Adults, 2020 to 2050. JAMA Netw Open. 2025;8(1)

据弗若斯特沙利文数据,全球MASH市场预计于2030年将达到322亿美元,中国MASH药物市场预计于2030年将达到355亿人民币。

三、关于HP515临床IIa期试验

HP515临床IIa期试验是一项针对代谢相关脂肪性肝病(MASLD)的多中心、随机、双盲、平行、安慰剂对照的IIa期临床试验。该试验的目的是评估HP515片在MASLD参与者中的有效性、安全性、药代动力学和药效学特点,主要疗效终点为基于由独立第三方评估的MRI-PDFF测定的第12周肝脂肪分数较基线变化的百分比。该试验总共入组99名符合入排标准的MASLD参与者,分配到3个HP515治疗组(40mg、50mg、60 mg)和安慰剂组,连续治疗12周。治疗期间参与者接受多项安全性和疗效的检测,目前所有参与者都完成了临床试验,数据库已经锁定。最终分析的关键统计结果已经完成,并取得积极的阳性结果。

四、对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该试验最终分析结果达到主要终点和关键次要终点,对公司近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的前期研发以及产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报批到投产的周期长、环节多,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融通基金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 新增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通基金”)与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邮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从2026年6月16日起,融通基金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中邮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转换业务,以及参加前端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转换业务
1	000727(A类)、009274(C类)	融通健康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2	002252(A类)、014106(C类)	融通成长30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3	021891(A类)、021892(C类)	融通中证港股通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不开通
4	161611(A类)、014109(C类)	融通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二、费率优惠内容

1. 自本公告日起,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如有)上述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优惠,基金具体折扣费率以上述销售机构活动公告为准。若申购费率是固定费用的,则按固定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2. 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和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及基金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 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结束日期以上述销售机构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4.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相关费率参见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三、其他提示

1. 投资者仅能申请办理相同收费模式下基金代码的转换,即“前端收费转前端收费、后端收费转后端收费”,不能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或将后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转换为前端收费模式基金代码的份额。同一基金的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相关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融通基金最新发布的公告为准。

2. 投资者通过上述销售机构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程序和业务规则详见上述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新增销售机构及其联系方式

序号	销售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中邮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956039 公司网址:www.cnpsec.com

投资者也可通过访问融通基金网站(www.r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0755-26948088)咨询相关情况。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26-038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临沧飞翔”)通知,获悉临沧飞翔将其持有的200万股本公司股票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1、股东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临沧飞翔	是	2,000,000	2.23%	0.31%	否	否	2026年6月12日	质权人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生产经营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及其一致行动人云南东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集团”,东兴集团持有临沧飞翔100%股权)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东兴集团	41,079,168	6.29%	0	0	0.00%	0.00%	0	0	0	0
临沧飞翔	89,579,232	13.72%	33,500,000	35,500,000	39.63%	5.44%	0	0	0	0
合计	130,658,400	20.01%	33,500,000	35,500,000	27.17%	5.44%	0	0	0	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临沧飞翔股票质押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临沧飞翔股票质押主要是为了支持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及自身生产经营,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公司将提前归还借款,临沧飞翔将采取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方式应对,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临沧飞翔冶炼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股份质押的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6-053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42026038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公司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自查情况说明如下:

1. 2025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自查发现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资金占用并已解决等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回全部被占用资金及占用利息。公司已积极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6-054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满堂先生于2026年6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42026039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赵满堂先生立案。

立案调查期间,赵满堂先生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财通多策略福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牌公告

截至2026年6月1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财通多策略福鑫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财通福鑫定开混合,交易代码:501046,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严重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极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6月15日下午开盘起至当日收盘停牌。

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本基金管理人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已严重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属于非理性追涨,请投资者理性参与场内交易,审慎评估流动性与自身风险承受力,勿盲目追高,当前高位买入可能面临较大浮亏。

二、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但本基金场外持有人可以通过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业务,将基金份额转至场内,在场内卖出本基金。

三、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与投资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情况概述

2026年3月13日,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宝鹰股份”)收到控股股东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横琴集团”)与海南世通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通纽”)签署的《关于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大横琴集团拟将所持公司股份75,964,0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1%)转让给世通纽,转让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69元,股份转让价款合计为人民币356,271,441.4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25日、2026年3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与投资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关于控股股东与投资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二、本次股份转让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6年6月15日,公司收到大横琴集团转发的《珠海市国资委关于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意见》(珠国资〔2026〕76号),珠海市国资委原则同意由大横琴集团向世通纽转让宝鹰股份5.01%股权,股份数量为75,964,060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69元。

三、其他说明

本次股份转让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协议转让过户相关手续,上述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以及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珠海市国资委关于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意见》(珠国资〔2026〕76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1187 证券简称:厦门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准发行资本补充债券的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许准予决字〔2026〕第54号),中国人民银行同意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及境外市场发行资本补充债券,行政许可有效期截止至2027年6月30日,有效期末资本补充债券新增余额不超过0亿元,资本补充债券余额不超过114亿元,公司可在有效期内自主选择分期发行时间。

公司将按照《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金融债券管理规定,做好资本补充债券发行及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15日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基金投资者的利益,经双方协商一致,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6年6月18日起终止与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牛”)的基金销售业务合作,包括开户、认购、申购、定投、赎回、转换等业务。

通过中证金牛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请于2026年6月17日15:00前自行办理本公司的存量基金份额赎回业务。如投资者未及时处理,本公司将直接为投资者将存量份额转至本公司直销平台。后续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直销平台办理基金份额查询等相关业务。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本公司对于本公告享有解释权。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本公司网址:www.cib-fund.com.cn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5561

本公司客户服务邮箱:service@cib-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需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6日